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E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 (1)復牌指引；
 - (2)暫停股份買賣之季度更新；
 - (3)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 及
- (4)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中證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及本公司證券暫停買賣；(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統稱為「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指引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之函件（「該函件」），當中載有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之指引（「復牌指引」）：

- (a) 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所有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訂（如有）；
- (b)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 (c) 公佈所有重要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之狀況。

聯交所要求本公司須於其股份獲准恢復買賣前符合復牌指引，補救導致其暫停買賣之事宜，並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就此，本公司對制定其復牌行動計劃負有主要責任。聯交所於該函件進一步表示，倘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可修改或補充復牌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聯交所可將已持續18個月暫停買賣之任何證券除牌。就本公司而言，18個月期限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屆滿。倘本公司未能補救導致其暫停買賣之事宜、符合復牌指引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以及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前恢復股份買賣，則上市科將建議上市委員會進行取消本公司之上市地位。根據上市規則第6.01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於適當情況下給予較短之指定補救期限。

儘管已暫停買賣，本公司亦獲提醒其於上市規則下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按照上市規則第6.05條之規定，應盡可能縮短任何暫停買賣時間；
- (b) 於任何時候遵守於上市規則下之持續責任，例如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之須予公佈及／或關連交易，以及上市規則第13.46條至第13.49條項下有關刊發定期財務業績及報告（如無法獲得，為管理賬目）之責任；
- (c) 對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須予披露之內幕消息作出公佈；及

- (d)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就其發展公佈季度更新，包括(其中包括其他相關事宜)其業務營運、復牌計劃、落實復牌計劃的進度，及復牌計劃的任何重大變動。第一季度更新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或之前公佈，進一步季度更新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起每三個月公佈一次，直至復牌或除牌(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本公司正採取適當措施遵守復牌指引，並將尋求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恢復股份買賣。本公司將適時知會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最新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就其發展刊發季度更新公佈。

復牌進度之季度更新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下列於本公佈日期之復牌進度之更新資料。

業務更新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之主要經營分部包括於中國製造及買賣保健及家居產品、放債業務、煤炭開採業務、土地一級開發及物業發展。

就董事所深知，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照常進行，並無受到延遲刊發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所影響。

潛在審核問題

於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期間，核數師就(a)未償還其他應收款項87,900,000港元之可收回性；及(b)煤炭開採許可證之有效性及其公允價值之估算提出問題。下文更具體討論潛在審核問題。

(a) 未償還其他應收款項87,900,000港元之可收回性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Access Sino Investments Limited(作為賣方)(「Access Sino」)、Joyful Treasure Enterprises Limited(作為買方)(「Joyful Treasure」)及王正家先生(作為擔保人)訂立協議，內容有關Access Sino出售於Ample One Limited之全部股權(「AOL出售事項」)，現金代價為166,400,000港元。

AOL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而Joyful Treasure 已於該日向Access Sino支付80,000,000港元。代價餘額86,400,000港元將由Joyful Treasure 分四期支付，最後一期20,4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到期。然而，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之公佈所披露，Joyful Treasure尚未支付上文所指之首三期款項（合共66,000,000港元）。於此情況下，本公司已將首三期之付款延期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即與最後一期付款日期相同。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支付代價之未支付本金額及其應計利息約為87,900,000港元（「其他應收款項」）。於本公佈日期，Joyful Treasure尚未償付任何或部分其他應收款項。

除Joyful Treasure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就利息支付5,000,000港元外，Joyful Treasure並無償還任何其他應收款項。本公司已多次向Joyful Treasure提出還款要求，包括指示其法律顧問啟動法律程序以執行還款要求程序。Joyful Treasure已擬連同擔保人與本公司達成和解方案。截至本公佈日期，各方尚未達成令本公司滿意之和解方案。

核數師已就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提出問題。除非訂約方可就強制執行和解方案達成共識，否則本公司已表示將透過法律程序追回款項。然而，若採取法律行動，核數師初步認為法律行動之結果並不確定，評估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及與其他應收款項相關之有關估計信貸虧損之滿意金額並不切實際。按此基準，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中可能對此發出保留意見。由於訂約方仍在就和解方案（如有）進行磋商，截至本公佈日期，有關問題仍未解決。

就此問題而言，本公司現正與Joyful Treasure就其他應收款項之和解方案聯絡。儘管和解方案之條款仍在磋商中，本公司擬於短期內決定是否就其他應收款項與交易對方進行和解方案，或開展依法執行其他應收款項。就此，預期於最終決定後，本公司將能夠確定其他應收款項相關之估計信貸虧損金額（如相關）。於必要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適當披露及遵守規定。就此，本公司已與核數師討論有關情況，並相信該方案將可解決此問題。

(b) 煤炭開採許可證之有效期及其公允價值之估計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公佈所披露，PT Bara Utama Persada Raya（為本公司擁有99.98%權益之附屬公司）（「PT Bara」）持有位於印尼共和國中卡里曼丹省之煤礦項目（「PT Bara煤礦」）之開採許可權（「開採許可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PT Bara煤礦之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未經審核賬面值約為107,97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PT Bara接獲印度尼西亞政府通知，開採許可證已被撤銷及宣佈失效，自同日起生效。

本公司獲悉，開採許可證之撤銷不僅針對PT Bara，而大量當地煤炭開採許可證持有人亦受到同樣之政府行為所規限。與許多受影響之許可證擁有人相似，PT Bara一直盡最大努力就此事件與有關當局進行談判，以恢復開採許可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本公司已向有關當局提交恢復開採許可證之申請。直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已澄清所有詢問並達成有關當局提出之所有條件，包括提供開採文件及結清稅費。鑑於部分被撤銷之牌照其後已恢復，本公司有信心可成功申請，然而，本公司之法律顧問已告知，其不確定有關當局何時會盡快作出決定。

於此情況下，由於開採許可證之有效性以及與之相關之公允價值存在不確定性，核數師很可能會就開採權之擁有權及賬面值發表保留意見。

就此問題而言，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有關當局之決定。倘若本公司於完成審核時仍未收到決定，核數師表示將就此問題發表保留意見。倘若本公司於完成審核前收到決定（無論是否有利），本公司將能夠確定開採許可證之有效性及賬面值，從而解決該審核問題。就此，本公司已與核數師討論有關情況，相信上述安排方案將解決此問題。

進一步延遲刊發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佈所披露，已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主要是由於疫情導致中國之旅遊及檢疫限制，對進行審核程序造成影響。估計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鑑於最新審核進展，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刊發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目前預計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力揚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梁松山先生、譚立維先生、劉力揚先生及邱慶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Lim Kim Chai先生，太平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侯志傑先生、梁志雄先生及李漢權先生組成。